

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908 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。董事长郑学选先生主持会议，董事兼总裁张兆祥先生，独立董事徐文荣先生、贾谔先生、孙承铭先生、李平先生出席会议。公司部分监事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公司 6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永明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永明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马泽平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马泽平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。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、方式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